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要約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招攬，或就作出上述行動訂立協議的邀請，亦不擬用作要約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



## **FREEMAN FINTECH CORPORATION LIMITED**

### **民眾金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9)

#### **有關未償還可換股工具之調整**

茲提述民眾金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五日有關(其中包括)認購事項之公佈(「該公佈」)。除另有註明者外，本公佈所用專有詞彙具有該公佈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 **有關未償還可換股工具之調整**

如該公佈所披露，完成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五日發生。完成後，合共300,000,000股股份已按認購價每股股份港幣0.145元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有(i)本公司發行的本金額分別為港幣429,197,000元及99,000,000美元的未償還可換股債券；及(ii)本公司發行的本金額為港幣185,847,419元的可換股票據(統稱可換股工具(「可換股工具」))。

完成後，按照可換股工具的條款及條件，未償還可換股工具的轉換價及未償還可換股工具附帶的所有轉換權獲行使時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轉換股份數目將按以下方式調整：

未償還可換股工具於本公佈 日期的本金額	緊接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前		緊隨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後	
	每股轉換股份的 轉換價(港幣)	相關可換股工具 附帶的轉換權獲 悉數行使時將予 配發及發行的轉換 股份數目	每股轉換股份的 經調整轉換價 (港幣)	相關可換股工具 附帶的轉換權獲 悉數行使時將予 配發及發行的轉換 股份數目
港幣185,847,419元	0.88	211,190,249	0.145 (附註4)	1,281,706,337 (其中 211,190,249股 股份可根據 二零一七年 一般授權配發 及發行， 1,070,516,088股 股份將須以 現金結算) (附註1)
港幣429,197,000元	0.65	660,303,076	0.590 (附註4)	727,452,542 (附註2)
99,000,000美元	0.65	1,188,000,000 (附註3)	0.600	1,287,000,000 (附註2及3)

附註：

1. 如本公司發行的本金額為港幣185,847,419元的可換股票據獲轉換，轉換股份將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一般授權(「二零一七年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七年一般授權有權配發及發行最多211,190,249股股份。因此，二零一七年一般授權僅足夠就按現有轉換價每股股份港幣0.88元配發及發行轉換股份。根據該可換股票據的條款，如本公司獲送達轉換通知，但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轉換股份數目超過董事會根據二零一七年一般授權獲授權的未發行股份數目，則本公司(作為該可換股票據的發行人)須首先配發及發行其根據二零一七年一般授權獲准配發及發行的最高數目的轉換股份(即211,190,249股股份)，然後以現金贖回根據相關轉換通知聲稱轉換的可換股票據本金額的該餘額。
2. 如本公司發行的本金額分別為港幣429,197,000元及99,0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獲轉換，轉換股份將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從股東取得的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
3. 基於固定匯率1美元兌港幣7.8元。
4. 根據本金額為港幣185,847,419元的可換股票據之條款及本金額為港幣429,197,000元的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如發生一項及相同事件，導致同時根據超過一項調整機制調整轉換價，則相關可換股工具的持有人可全權酌情選擇應用哪一項轉換機制。於本公佈日期，相關可換股工具的持有人未作出選擇。上表所載經調整轉換價為根據適用調整機制計算的經調整轉換價的較低者。

上述調整乃按照相關可換股工具的條款計算，並經本公司核數師認證。除上述調整外，可換股工具的所有其他條款維持不變。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收到各可換股工具持有人的償還相關可換股工具下未償還債務的要求。

本公司正在與各可換股工具持有人討論，以實現友好和解。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佈，向股東告知任何重大進展及其他事項。

由於將本公司股份寄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可能因呈請而暫停，轉讓本公司股份可能受到限制。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考慮買賣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時應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民眾金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叶燁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叶燁先生(主席)  
王翔弘先生(行政總裁)  
潘康海先生(營運總監)  
鄒敏兒小姐  
楊浩英先生  
趙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安東先生  
張榮平先生  
馮子華先生  
巫克力先生